

公司代码：601139

公司简称：深圳燃气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总股本（利润分配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数为准）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利润分配预案须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 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圳燃气	601139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玺	谢国清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梅坳一路268号深燃大厦	深圳市福田区梅坳一路268号深燃大厦
电话	0755-83601139	0755-83601139
电子信箱	yangxi@szgas.com.cn	xgq@szgas.com.cn

###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发行人主要从事城市管道燃气供应、液化石油气批发、瓶装液化石油气零售及燃气投资业务。自设立以来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 2、经营模式：

（1）城市管道燃气业务。城市管道燃气业务为特许经营业务。目前公司在广东、广西、江西、安徽、湖南、江苏、浙江、云南等 8 省（区）拥有 39 个城市（区）管道燃气特许经营权。目前公司管道燃气的气源均为天然气，在深圳地区，公司从中石油、广东大鹏等气源方采购天然气向用

户销售；在深圳以外地区，公司从中石油、所在省管网公司等气源方采购天然气向用户销售。

燃气销售价格和相关服务价格受到所在地政府物价监管部门的监管。

(2) 液化石油气批发。由子公司华安公司从国际市场采购进口液化石油气，通过槽船和槽车批发销售给客户。

(3) 瓶装液化石油气零售。由深燃石油气公司将采购的液化石油气运送到储配站进行储存、灌瓶后，分送给深圳市的居民客户和工商客户。

液化石油气批发和零售业务均为完全市场化业务，价格随行就市。

### 3、行业情况说明

#### (1) 城市管道燃气

近年大气治理政策不断加强，天然气利好政策不断出台，煤改气、油改气、城中村改造计划持续推进，预计天然气销售量将保持持续增长。

城市管道燃气作为城市居民生活的必需品和工商业热力、动力来源，行业周期性弱，是城市化的主要标志之一。随着中国城市化步伐加快、消费升级、用户结构改变等因素，城市管道燃气行业的整体发展环境将持续优化。

#### (2) 液化石油气

随着城市升级和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城市的管道燃气用户将逐步由使用液化石油气转为使用天然气，对华安公司的批发业务将造成一定的冲击，华安公司未来的市场拓展方向为尚未引进管道天然气的城镇以及城市燃气管网覆盖不到的区域。

随着天然气利用工程 and 高压输配工程的逐步完成，深燃石油气公司瓶装气市场将向未开通管道燃气的区域转移；同时公司将配合深圳市政府推动深圳市瓶装气行业整合，提高正规瓶装气市场占有率，公司的瓶装石油气销售量有望提升。

根据日本、台湾、香港等国家和地区城市燃气发展经验，液化石油气作为一种燃料和石油化工的原料将长期存在。

###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19,712,419,073.18	18,781,463,355.26	4.96	17,243,495,674.64
营业收入	12,741,389,910.39	11,058,777,569.46	15.22	8,508,946,951.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	1,030,929,806.22	886,876,369.17	16.24	772,009,612.12

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81,320,745.60	854,464,178.47	14.85	754,819,905.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196,961,030.79	8,415,670,560.73	9.28	7,713,487,994.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4,679,385.69	1,393,803,301.02	33.07	1,540,973,376.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31	16.13	0.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31	16.13	0.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72	11.00	增加0.72个百分点	10.42

###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078,385,994.98	3,091,981,602.14	3,242,144,992.72	3,328,877,320.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6,632,906.23	391,761,798.01	204,356,424.04	188,178,677.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3,098,446.66	389,184,927.25	190,912,964.10	158,124,407.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532,926.49	645,990,371.66	600,717,990.32	347,438,097.22

##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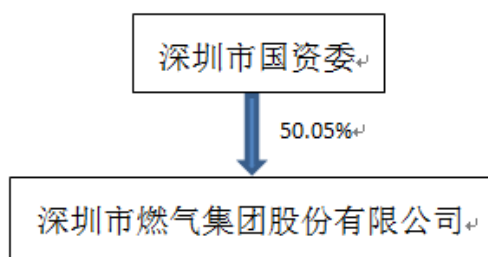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5,84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0,71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0	1,440,396,780	50.05	0	无	0	国家

香港中华煤气投资有限公司	0	470,610,934	16.35	0	无	0	境外法人
港华投资有限公司	0	267,500,792	9.3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	0	171,217,398	5.95	0	质押	105,87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28,066,870	0.98	0	未知	未知	未知
香港中华煤气(深圳)有限公司	0	23,530,468	0.82	0	无	0	境外法人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	0	21,450,000	0.7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未知	20,600,576	0.72	0	未知	未知	未知
杜克大学一自有资金	未知	8,599,220	0.30	0	未知	未知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6,336,963	0.22	0	未知	未知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香港中华煤气投资有限公司、港华投资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华煤气(深圳)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香港中华煤气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是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与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深圳燃气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6 深燃 01	136530	2016-7-11	2021-7-11	500,000,000.00	2.97	本次公司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若债券持有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回售部分债券的票面面值加第 3 年的利息在投资者回售支付日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圳燃气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6 深燃 02	136846	2016-11-22	2021-11-22	500,000,000.00	3.24	本次公司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若债券持有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回售部分债券的票面面值加第 3 年的利息在投资者回售支付日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深圳燃气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深燃 01	143585	2018-4-18	2023-4-18	1,900,000,000.00	4.80	本次公司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若债券持有人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回售部分债券的票面面值加第 3 年的利息在投资者回售支付日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公司分别在 2018 年 7 月 11 日及 2018 年 11 月 22 日如期兑付 16 深燃 01、16 深燃 02 的利息。

##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7 日出具了《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跟踪评级报告（2018）》及《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18）》，对公司 16 深燃 01 评级结果为：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16 深燃 02 的评级结果为：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18 深燃 01 的评级结果为：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稳定；本次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具体情况请见公司 2018 年 6 月 29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上的《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跟踪评级报告（2018）》及《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18）》。

## 5.4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18 年	2017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50.91	53.19	-2.28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37	0.37	0.00
利息保障倍数	7.45	8.73	-14.66

##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天然气销售收入 79.71 亿元，同比增长 26.31%；销售量 27.67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25.39%。其中，管道天然气 25.94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27.24%。

深圳地区管道天然气销售 18.11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18.59%；主要是电厂天然气销售量增长所致，全年电厂天然气销售量为 8.56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30.47%。

公司液化石油气批发销售收入 25.60 亿元，与去年基本持平；销售量 63.73 万吨，同比下降 10.10%。

公司充分把握深圳市“城市质量提升年”的发展机遇，一是践行绿色发展理念，立足粤港澳大湾区，深耕细作深圳市场，积极拓展电厂用户，高效完成南山热电、华电、迭福门站等工程建设，保障深圳城市安全稳定供气，电厂售气再创新高；二是积极响应我市“城市质量提升年”号召，全力推进城中村管道天然气改造，完成全市 1,836 个城中村改造条件核实，推动管道天然气



进村入户方案落地，全年进场施工 27.9 万户，完成改造 8.27 万户。三是持续完善城市燃气输配体系，加快市政燃气管网建设，推进老旧中压管网更新改造；完成应急储备项目建设，全力推进岸线审批相关工作，推动我市建立燃气应急储备机制。四是建设阳光服务工程，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公司开通多项线上智慧服务渠道，缩短工商用户燃气报装时间，提升服务水平，深圳地区全年发展工商客户 1,841 户，完成锅炉改造 90 台，学校改造 146 所、医院 24 所、食街 905 户，预计每年可新增天然气销量 6,000 万立方米。五是强化技术创新，公司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以此为契机建立健全企业自主创新体系，提升自主研发能力；成立院士工作站，打造工匠工作室，激发员工创新活力。

新建市政燃气管道 104.49 公里，更新改造老旧中压钢质燃气管道 40 公里，截止 2018 年底，公司拥有高压、次高压管线 511.73 公里、市政中压管线 6,831.49 公里。

公司加速燃气项目投资，异地拓展取得突破，新增 6 个城市燃气项目。公司首次进入云南市场，新增云南建水、江川、石林、弥勒项目；新增江西上犹、高安项目。

截止 2018 年底，公司管道燃气用户总数达 326.37 万户，其中深圳地区 205.88 万户，深圳以外地区 120.49 万户。全年管道燃气用户净增 36.94 万户，其中深圳地区净增 17.35 万户，深圳以外地区净增 19.59 万户。

公司落实双重预防机制和安全生产责任，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全力确保城市供气安全，保障用户用气安全，确保改革开放四十周年庆祝活动特别防护期内的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全年未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公司加强质量管理，完善服务渠道，优化服务考评体系，在窗口行业公众满意度排名中位居全市前列，公司荣获 2017 年度“国际杰出顾客关系服务奖”，“2018 年全国质量标杆”荣誉称号。

## 2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详见年报第十一节财务报告 五、(27)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 65 家子公司，详见年报附注九。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详见附注八。